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URAGE MARINE GROUP LIMITED

勇利航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 1145)

(新加坡股份代號: CIN.SI)

預期虧損狀況改善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惟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或審閱。

有關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表現之進一步詳情將在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底作出公佈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中披露。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勇利航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根據本公司的初步審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較二零一

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預期虧損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之海運服務以及物業持有及投資業務之業績均有所改善。

本公司現正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惟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或審閱。

有關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表現之進一步詳情將在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底前作出公佈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中披露。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勇利航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蘇家樂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蘇家樂先生（主席）及陳玉儀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志美先生、周奇金先生及杜恩鳴先生。